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網頁及《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日報》和《證券時報》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景河先生（董事長）、羅映南先生、劉曉初先生、藍福生先生、黃曉東先生、鄒來昌先生，非執行董事彭嘉慶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聰福先生、陳毓川先生、林永經先生及王小軍先生。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景河

中國，福建，2010年10月27日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899

证券简称：紫金矿业

编号：临 2010—060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 2010年12月15日（星期三）上午9点

会议召开地点： 福建省上杭县紫金大道1号公司总部大楼1层会议室

会议方式： 现场会议

股权登记日： 2010年11月12日（星期五）

重大提案：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 ZGC 项目前期投入资金的议案》

根据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四届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司决定于2010年12月15日（星期五）在上杭总部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2、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0年12月15日（星期三）上午9点
- 3、会议地点：福建省上杭县紫金大道1号公司总部大楼1层会议室。
- 4、会议方式：本次会议现场召开，采取书面投票的表决方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2、《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 ZGC 项目前期投入资金的议案》。

（注：上述议案经公司四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有关内容详情见公司于2010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三、出席会议对象

1、2010年11月12日（星期五）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持有本公司股份的A股股东或其书面委托代理人，本公司的境外H股股东详见公司于香港联交所网站另行发布的股东大会通知。

2、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

3、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代表。

四、股东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出席回复

拟出席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在2010年11月25日(星期四)或之前，将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的回执（见附件一）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交回本公司。

2、股东登记方法

A、A股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有效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B、A股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公司股东可以到登记地点现场办理登记手续；亦可以通过邮寄、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但在出席会议时应出示上述登记文件的原件。

3、登记时间：2010年12月13日（星期一）下午17:00前。

4、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厦门市湖里区泗水道599号海富中心20楼，邮编：361016）

五、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厦门市湖里区泗水道599号海富中心20楼

邮编：361016

联系电话：0592—2933662，0592—2933649，0592—2933653

传真：0592—2933580

联系人：郑于强、赵举刚、张燕

六、其它注意事项

1、参会股东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2、会议时间预计半天。

特此公告。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回 执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自然人股东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量(股)		股东帐号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 1、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已填妥及签署的回执,应在2010年11月25日(星期四)或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交回本公司。(传真:0592-2933580;地址:厦门市湖里区泗水道599号海富中心20楼;邮编:361016)

附件二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投票指示：

	表决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1)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	(2)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 ZGC 项目前期投入资金的议案》			
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赞成”、“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作出投票指示。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				
委托日期：				
注：1、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